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香如
電話：8227171#304.305
電子信箱：fish080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100416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花蓮縣政府111年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培訓計畫、英語檢測分數標準對照表
(376550000A_111004167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4167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111年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培訓計畫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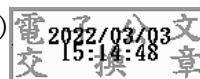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及本府公務人員111年度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具體措施簡述如下：
 - (一)辦理英語簡報比賽。
 - (二)建置英語數位學習組裝課程。
 - (三)辦理英檢測驗衝刺班。
 - (四)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測驗獎助措施。
 - (五)推動每日一句公務英語。
- 三、本縣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及代表會可另訂之或比照本計畫辦理。
- 四、有關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測驗獎助措施，檢附英語檢測分數標準對照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

111/03/03



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副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含附件)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